

法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第一次复试工作日程安排

时间	日程安排	参加人员	地点	备注
3 月 27 日 9:00-11:00	考生报到	全体考生	法学院 417 室	往届生：身份证、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原件及复印件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、考生表现情况调查表 外校应届生：身份证、学生证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、在校期间成绩单、考生表现情况调查表 本校（含东方学院）应届生：身份证、学生证、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
3 月 27 日 12:00-14:00	专业课 笔试	法学理论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民商法学、经济法学、国际法学	见复试准考证	1、凭复试准考证和身份证提前 15 分钟进入考场 2、遵守考场规则
3 月 27 日 14:10-16:10	外语面试	全体考生	见复试准考证	1、面试具体时间详见复试准考证 2、凭复试准考证和身份证提前候考
3 月 27 日 16:20-17:00	体检（无须空腹）	全体考生	文化中心 一楼	体检费 40 元，请考生准备好零钱，不参加我校体检的考生自行到二甲以上医院进行体检，体检内容需含血常规及胸透（胸片），体检单由法学院组织回收。
3 月 28 日 9:00 开始 （8:30 抽签顺序）和 13:30 开始 （13:00 抽签顺序）	综合面试	法学理论、宪法学与行政法学、民商法学、经济法学、国际法学、法律（法学）、法律（非法学）	见复试准考证	1、面试具体时间详见复试准考证 2、凭复试准考证和身份证提前候考
3 月 29 日 10:00-11:00	考生领取 录取资料	待录取考生	法学院 417 室	除本校（含东方学院）应届生外，其他考生领取调档函，档案在 7-8 月份转往我校；本校（含东方学院）应届生由我校统一调档，不需领取调档函